“印记中国”师生篆刻大赛方案

    为传承发展中华优秀文化，推广“大众篆刻、绿色篆刻、创意篆刻”的理念，通过传播篆刻文化与汉字历史文化知识，在师生中普及篆刻技能，教育部、国家语委委托中华世纪坛艺术馆、中国艺术研究院篆刻院承办“印记中国”师生篆刻大赛（以下简称篆刻大赛），并制定方案如下。

    一、参赛对象与组别

    参赛对象为全国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和在职教师。

    设手工篆刻、机器篆刻两个类别。每类分为小学生组、中学生组（初中、高中、中职学生）、大学生组（含高职学生、研究生、留学生）、教师组，共8个组别。

    二、参赛要求

    （一）内容要求

    反映中华优秀文化、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词语、警句或中华古今名人名言。内容应完整、准确。

    （二）形式要求

    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，字体不限。

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，机器篆刻鼓励使用木头、陶瓷、金属等材料。

手工篆刻类:每人限报1件印屏(粘贴印蜕6~8方，需两个以上边款，作者自行粘贴、题签)。印屏尺寸为138cmx34cm,竖式。

机器篆刻类:作者根据设计稿以机器的方式制作篆刻作品的成品，并将钤印出的印蜕以印屏的形式呈现(粘贴印蜕6~8方，需两个以上边款，作者自行粘贴、题签)。印屏尺寸为138cmx34cm，竖式。

    （三）提交要求

    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，另附作品释文、另附作品释文。

    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在大赛官网上传印屏照片、已完成印章实物照片，另附作品释文。

    照片格式为JPG或JPEG，大小为1—5M，不超过5张，白色背景、无杂物，须有印面，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、局部等效果。

    （四）其他要求

参赛作品为参赛者独立创作。按大赛官网要求正确填写参赛者和指导教师姓名、作品名称、所在学校/单位等信息。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，相关信息不予更改。每人限报1名指导教师，教师组参赛者不填写指导教师。

    三、赛程安排

    （一）初赛：4月1日至6月15日

   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，按照参赛指引自主完成报名，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在线测试，截止时间为7月10日。每人可测试3次（以正式提交为准）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，60分以上合格，合格者可提交参赛作品。成绩不计入复赛。

北京、山西、上海、浙江、广西、贵州、甘肃等7个赛区举办赛区初赛，参赛者按赛区要求报名参赛。不举办赛区初赛的地区，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( www.jingdiansxj.cn/),按照参赛指引自主完成报名，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在线测试，每人最多测试3次,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，60 分以上合格，合格者方可提交参赛作品。测试成绩不计入复赛。作品提交时间截至6月15日17:00。

    （二）复赛：6月至7月

    北京、山西、上海、浙江、广西、贵州、甘肃等7个赛区举办赛区复赛。赛区组织推荐入围全国决赛的参赛者使用赛区比赛。时登记的手机号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、上传作品图片。赛区管理员在官网对被推荐的作品进行确认。作品.上传、赛区确认时间截至7月31日17:00。

不举办赛区复赛的地区，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评审，确定入围决赛的参赛者。复赛成绩不计入决赛。

    （三）决赛：8月至9月

    所有入围决赛的参赛者，根据通知要求寄送印蜕及印屏实物作品，参赛印屏不予退还。

分赛项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印屏实物进行评审，并以适当方式组织核验参赛者篆刻技能水平。

    （四）展示：10月至12月

    举办“印记中国”师生篆刻大赛获奖作品展览活动（具体事宜另行通知）。

    四、联系方式

关于各赛段名单公示、决赛具体要求等未尽事宜均通过大赛官网发布通知。

    联系人：中华世纪坛艺术馆 贾老师

    电  话：010-84187761（工作日9:00—17:00接听咨询）

    邮 箱：zhkdasai@163.com

    地 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9号中华世纪坛（篆刻大赛）

    邮 编：100038